

青岛盘古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整数倍 暨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青岛松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松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松鸿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青岛松华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松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松智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松岩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青岛盘古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 日披露了《关于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青岛松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松岭投资”）、青岛松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松喆投资”）、青岛松鸿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松鸿投资”）、青岛松华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松华投资”）、青岛松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松浩投资”）、青岛松智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松智投资”）、青岛松岩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松岩投资”）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1,504,478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1%）。

公司于近日收到上述股东出具的《关于权益变动触及 1%整数倍暨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在减持计划期间内，上述股东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1,504,39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

2025 年 6 月 9 日，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的股份上市流通，公司总股本由 148,584,205 股增加至 150,447,805

股。因股权激励归属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及上述股东主动减持的原因，上述股东的合计持股比例由 8.63%下降至 7.52%，权益变动触及 1%的整数倍。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青岛松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集中竞价交易	2025 年 7 月 29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1 日	33.35	659,600	0.44%
青岛松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集中竞价交易	2025 年 7 月 29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1 日	33.29	259,500	0.17%
青岛松鸿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集中竞价交易	2025 年 7 月 29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1 日	33.29	216,695	0.14%
青岛松华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集中竞价交易	2025 年 7 月 29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1 日	33.29	119,600	0.08%
青岛松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集中竞价交易	2025 年 7 月 29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1 日	33.29	110,800	0.07%
青岛松智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集中竞价交易	2025 年 7 月 29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1 日	33.29	78,100	0.05%
青岛松岩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集中竞价交易	2025 年 7 月 29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1 日	33.29	60,100	0.04%
合计				1,504,395	1.00%

注：（1）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股份。

（2）本公告中合计数据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青岛松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限售条件股份	5,627,600	3.74%	4,968,000	3.30%
青岛松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限售条件股份	2,206,135	1.47%	1,946,635	1.29%
青岛松鸿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无限售条件股份	1,847,376	1.23%	1,630,681	1.08%
青岛松华创业投资基金	无限售条件股份	1,018,957	0.68%	899,357	0.60%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青岛松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限售条件股份	944,965	0.63%	834,165	0.55%
青岛松智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限售条件股份	662,677	0.44%	584,577	0.39%
青岛松岩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限售条件股份	509,428	0.34%	449,328	0.30%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12,817,138	8.52%	11,312,743	7.5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817,138	8.52%	11,312,743	7.5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本次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整数倍的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1	青岛松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1	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凤台街道办事处重庆路589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2	青岛松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2	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凤台街道办事处重庆路589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3	青岛松鸿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3	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凤台街道办事处重庆路589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4	青岛松华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4	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凤台街道办事处重庆路589号4号楼6-2户二层
信息披露义务人5	青岛松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5	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凤台街道办事处重庆路589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6	青岛松智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6	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凤台街道办事处重庆路589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7	青岛松岩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7	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棘洪滩街道锦盛二路金岭片区社区中心302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5年6月9日至2025年10月21日
权益变动过程	2025年6月9日，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的股份上市流通，公司总股本由148,584,205股增加至150,447,805股，导致上述股东合计持股比例被动稀释0.11%。

	2025年7月29日至2025年10月21日，上述股东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504,39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 因股权激励归属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及上述股东主动减持的原因，上述股东的合计持股比例由8.63%下降至7.52%，权益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			
股票简称	盘古智能	股票代码	301456	
变动方向	上升 ☐ 下降 ☒	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A股	-		因股权激励归属被动稀释0.11%	
A股	1,504,395		1.00%	
合计	1,504,395		1.11%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 （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的股份上市流通，公司总股本增加，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青岛松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27,600	3.79%	4,968,000	3.30%
青岛松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06,135	1.48%	1,946,635	1.29%
青岛松鸿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847,376	1.24%	1,630,681	1.08%
青岛松华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18,957	0.69%	899,357	0.60%

青岛松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4,965	0.64%	834,165	0.55%
青岛松智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2,677	0.45%	584,577	0.39%
青岛松岩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9,428	0.34%	449,328	0.30%
合计持有股份	12,817,138	8.63%	11,312,743	7.5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817,138	8.63%	11,312,743	7.5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 否 ☐ 公司于2025年7月2日披露了《关于合计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本次变动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的情形，未违反相关承诺，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交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 否 ☒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 否 ☒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 备查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关于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暨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注：“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占总股本比例”系以公司股权激励归属前总股本 148,584,205 股为计算依据；“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占总股本比例”系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150,447,805 股为计算依据。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松岭投资、松喆投资、松鸿投资、松华投资、松浩投资、松智投资、松岩投资的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

2、松岭投资、松喆投资、松鸿投资、松华投资、松浩投资、松智投资、松岩投资的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

3、松岭投资、松喆投资、松鸿投资、松华投资、松浩投资、松智投资、松岩投资不是公司控股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

松岭投资、松喆投资、松鸿投资、松华投资、松浩投资、松智投资、松岩投资出具的《关于权益变动触及 1%整数倍暨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青岛盘古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3 日